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LUZHOU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3)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

### I. 行長辭任及董事調任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董事會於2026年3月23日接獲本行行長(「行長」)劉仕榮先生(「劉先生」)的書面辭呈。劉先生因臨近退休年齡，辭去行長之職務，自書面辭呈送達董事會時生效。劉先生辭任行長後，將自即日起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職工董事)，且仍將擔任董事會關聯(連)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之職務。

劉先生確認其與本行及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行長的其他事項須知會本行股東(「股東」)。

劉仕榮先生自1997年本行初創之際便投身本行，歷任支行行長、部門負責人、董事會秘書、常務副行長、行長，三十載深耕不輟，既是本行發展的親歷者、建設者，更是引領全行穩健前行的核心力量。

劉仕榮先生始終堅守崇高的職業信念與敬業初心，任職期間，他率先垂範、躬身實幹、恪盡職守、勤勉盡責，以高度的責任擔當與專業素養，帶領經營層及全行員工銳意進取、紮實工作，在業務拓展、風險防控、內部治理及服務地方實體經濟等領域傾注大量心血，為本行持續健康發展築牢根基，引領本行實現了全方位、跨越式的高質量發展。本行的發展成效獲得資本市場與社會各界的廣泛認可，成為西部地區地級市中首家上市銀行，充分彰顯了本行強勁的發展活力與核心競爭力。

董事會謹向劉仕榮先生三十年來為本行所付出的辛勤努力與作出的傑出貢獻，致以最誠摯的感謝和最崇高的敬意！

劉先生的簡歷請參見本行日期為2026年3月23日的2025年度業績公告。

於上述變更生效後，劉先生不因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職工董事）而額外從本行領取董事薪酬及參加會議的補助。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劉先生於過往三年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亦無於本行的集團成員擔任任何職位；亦概無與本行的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定義）有任何關係。

此外，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本行13,018股內資股股份中擁有權益，除本公告披露者外，劉先生概無擁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行股份權益。除本公告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劉先生的調任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作出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為有序推進日常經營管理工作，本行於2026年3月23日召開董事會審議通過由副行長王冲先生代為行使行長職權，自本行向金融監管部門報送代為履職報告之日起生效。

## II. 高級管理層辭任

### (I) 副行長辭任

董事會宣佈，董事會於2026年3月23日接獲本行副行長薛曉芹女士（「薛女士」）的書面辭呈。薛女士因臨近退休年齡，辭去本行副行長之職務。薛女士的辭任自書面辭呈送達董事會時生效。

薛女士確認其與本行及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其他事項須知會股東。

薛曉芹女士自2016年起一直擔任本行副行長，任職以來，她立足分管領域，以專業的業務能力和務實的工作作風，深耕客戶服務、拓展同業合作，規範部門管理、凝聚團隊合力，積極搭建同業合作橋樑、優化客戶服務體系，有效推動各項工作提質增效，為我行業務的穩健發展夯實了基礎、作出了重要貢獻。

薛曉芹女士始終堅守金融初心，主動擔當作為、勇於攻堅克難，以高度的責任感推動分管領域工作高質量發展，彰顯了新時代金融從業者的責任與風采。

董事會謹向薛曉芹女士在任職期間的辛勤付出和突出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 (II) 成都分行行長(市管)辭任

董事會宣佈，董事會於2026年3月23日接獲王冲先生(「王先生」)的書面辭呈。王先生因工作調整，辭去本行成都分行行長(市管)之職務。王先生的上述辭任自書面辭呈送達董事會時生效。於上述辭任生效後，王先生仍將擔任本行副行長。

王先生確認其與本行及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成都分行行長(市管)的其他事項須知會股東。

董事會謹向王先生在擔任成都分行行長(市管)期間的辛勤付出和突出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為有序推進成都分行日常經營管理工作，本行於2026年3月23日召開董事會審議通過由成都分行副行長郭常亮先生代為行使成都分行行長(市管)職權，自本行向金融監管部門報送代為履職報告之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瀘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游江

中國瀘州，2026年3月23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游江先生；非執行董事劉仕榮先生、潘麗娜女士、熊國銘先生、羅火明先生及陳萍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錦先生、程如龍先生、韓子榮先生及范靜東先生。

\* 瀘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